

百年中国侦探小说精选

100 (1908—2011)

第九卷

蝴蝶标本飞走了

Hudie Biāoben
feizou le

任翔 ● 主编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中国现当代侦探小说研究》(10BZW087)阶段性成果

百年中国侦探小说精选
100 (1908—2011)

第九卷

蝴蝶标本飞走了

任翔 ● 主编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蝴蝶标本飞走了 / 任翔主编.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10
(百年中国侦探小说精选：1908—2011)
ISBN 978-7-303-15262-9

I. ①蝴… II. ①任… III. ①侦探小说－小说集－
中国－当代 IV. ① I289.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189463 号

营销中心电话 010-58802181 58805532
北师大出版社高等教育分社网 <http://gaojiao.bnup.com.cn>
电子信箱 beishida168@126.com

出版发行：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www.bnup.com.cn
北京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100875
印 刷：北京京师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70 mm × 240 mm
印 张：23
字 数：373 千字
版 次：2012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201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8.00 元

策划编辑：赵月华 责任编辑：陈佳宵
美术编辑：毛 佳 装帧设计：耿中虎
责任校对：李 茵 责任印制：孙文凯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反盗版、侵权举报电话：010-58800697

北京读者服务部电话：010-58808104

外埠邮购电话：010-58808083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制管理部联系调换。

印制管理部电话：010-58800825

采得百花成蜜后

(代序)

侦探小说源于西方的启蒙时代,自1841年美国作家爱伦·坡开创侦探小说的写作范式以来,经柯南·道尔、克里斯蒂、奎因、勒布朗、西默农、埃科等作家的不断拓展与创新,侦探小说已不再是一种仅供读者消遣的通俗读物,而是作为一种雅俗共赏的文类跻身文学经典之林,并以其独特的艺术魅力吸引了现代世界的广大读者。

—

中国侦探小说是典型的“舶来品”,它发生在特定的历史语境里,经历了译作、仿作到自创的演变过程。梁启超主办的《时务报》和《新小说》是译介侦探小说的倡导者和理论实践的先行者。1896年,《时务报》刊发了由张坤德翻译的柯南·道尔的侦探小说《歇洛克·福尔摩斯笔记》,这是中国最早引入的侦探小说。此后,西方侦探小说源源不断地输入中国,其中影响最大、最受读者青睐的当属《福尔摩斯探案》。除《福尔摩斯探案》外,其他西方著名侦探小说家的作品也被译介到中国。在众多的译介侦探小说中,法国著名侦探小说家莫里斯·勒布朗创作的侠盗加侦探亚森·罗宾,在当时读者中的知名度仅次于福尔摩斯。在不到20年的时间里,几乎将西方著名的侦探小说全部引介到中国。

随着侦探小说被越来越多的中国读者所接受,译介西方侦探小说出现了一片新天地。正如阿英所描述的,“由于侦探小说与中国公案小说和武侠小说,有许多脉搏互通的地方,先有一二种的试译,得到了读者,于是便风起云涌互应起来,造成了后期的侦探翻译世界。与吴趼人合作的周桂笙是这一类译作能手,而当时的译家,与侦探小说不发生关系的,到后来简直可以说是没有。如果说当时翻译小说有千种,翻译侦探小说要占五百部以上”。^① 在侦探小说的翻译热潮中,有些译作几乎与西方原创的侦探小说同步上市。“抛开日本这

^① 阿英:《晚清小说史》,217页,上海,东方出版社,1996。

个中转站,直接取法欧美,步伐甚至走得比日本还快,在这个特殊的艺术领域里基本上与世界文学潮流同步。”^①译介西方侦探小说的热潮直至辛亥革命爆发后才渐渐降温。

西方侦探小说为什么会在读者中产生如此狂热的阅读效应?从文学发展规律看,一种类型的文学模式能够存在,总是以其自身的审美趣味与读者达成某种默契,从而获得其独特的欣赏价值,只有这种文学模式和读者的期待视野、欣赏习惯和审美心理相吻合,读者才会全身心地投入,并保持持久的热情。笔者认为,造成这种狂热的阅读效应,除了西方侦探小说呈现的新颖的故事、惊险的场景、曲折的情节、神秘的悬念、智慧的侦探等审美特性外,还在于西方侦探小说隐含着诸多的人文意趣。一是神学的意境。英国早期侦探小说批评家玛乔丽亚·尼柯尔森(Marjorie Nicolson)带着极嘉许的口吻肯定侦探小说的生命意义。读者对侦探小说的兴趣体现了一种“因宇宙社会和人生的激变而出现的精神动荡,在没有秩序的环境里生活总是让他们苦恼。所以,对侦探小说的兴趣往往还体现了读者想返回到简单安宁而又秩序井然的宇宙的强烈渴望,他们想生活在一个有秩序的宇宙就像生活在家里一样”。^②读者在现实生活中无法实现的安全感却在侦探小说里找到了寄托。因为侦探小说隐含着一种异样的精神景观——罪恶终将被惩罚,混乱的秩序终将得以恢复,侦探小说在遥深的意旨上接近了神学。二是哲学的意蕴。侦探小说的内容充满着理性与非理性、健康心态与变态精神之间的矛盾冲突,而这些问题持久地刺激着读者的兴奋点,甚至把理性带到了极限——认识世界和认识人类的根本问题,这样的困惑及其化解,使人类自身得到了精神上的抚慰。三是文化的意味。侦探小说作为一种大众文学读物,其深层也深刻地触及人类的终极眷注。从历史发展看,犯罪的发生几乎与人类历史同等悠久,犯罪现象遍及世界的每个角落,从公共领域到私人空间,每时每刻都有神秘的死亡发生,而人类又是那么无力地拒绝神秘的诱惑。侦探带着科学的探索精神和宗教般的情怀,去揭破死亡之谜和为制服犯罪而进行的努力。侦探小说不仅呈现了人性的秘密,而且也揭示了人类的命运。四是符号学的意义。“不论是男性还是女性侦

^① 陈平原:《中国小说叙事模式的转变》,44页,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

^② *Whatever Happened to Sherlock Holmes: Detective Fiction, Popular Theology, and Society*, By Robert S. Paul, Carbondale and Edwardsville: Sou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Press, 1991, p. 17.

探小说作家，他们都特别善于从文化上改写占统治地位的辩证法。”^①因为侦探小说文类坚定执著地偏爱一种场景——犯罪场景与侦破场景——的书写。这个场景不仅是一个封闭的世界，而且还是一个具有高度智慧的世界。侦探与罪犯在这个密闭的世界里，进行着人类的智力、毅力与信念的博弈。正是因为西方侦探小说蕴藏着如此深邃的人文意趣，它一踏入古老的中国大地，就以其独特的魅力征服了亟待启蒙的中国读者。

二

西方侦探小说的译介为中国侦探小说的诞生吹响了号角，但必须明确中国侦探小说是深深地根植于中国现实社会的土壤里，浸润在中国深厚的传统文文化里。毋庸置疑，中国侦探小说与传统公案小说有着亲密的血缘关系，虽说侦探小说宣扬的是法治而非人治，要求的是科学实证而非主观臆断，讲究的是人权而非皇权，但是两者却有着诸多共同的喜好和交替互渗的表现。首先，侦探小说与公案小说不仅“形似”而且“神似”。虽说公案小说源于中国，经历了几千年的历史沉淀，而侦探小说则诞生于西方工业革命之后，历史也仅区区的百余年。但两者既有着“形似”又有着难以割舍的“神似”。“形似”——两者都在运用人类的智慧，昭示案件的真相。“神似”——探案者都坚持不懈地追求正义，惩恶扬善是他们共同的主题。如果说西方侦探小说对中国侦探小说的影响是显性的，它为中国侦探小说的诞生提供了一个可供借鉴的模式，那么传统公案小说对中国侦探小说的影响则是隐性的，它是中国侦探小说诞生的精神传承。其次，侦探小说与公案小说同属“乐感文化”，有相似的审美趣味。传统公案小说有着悠久的历史和广泛的读者基础，并形成了一个相对稳定的审美接受心理，普通读者阅读公案小说，更多的是偏重于其娱乐功能，希望作品中最终都能出现一个“报应分明，昭彰不爽”的圆满结局，在阅读过程中享受拍案称快之乐，而无凝思长叹之忧，这种传统的“乐感文化”不仅制约着普通读者的审美选择，而且还积淀于中国知识分子的深层意识之中。以启智娱乐为开端的西方侦探小说也可归属于“乐感文化”——扣人心弦的悬念设置、严密细致的逻辑推理和案犯必遭惩罚的完美结果，它能够带给中国读者紧张而不疲惫、轻松而不乏趣味的审美享受。再次，侦探小说汲取了公案小说的精髓，完

^① *The Art of Detective Fiction*, Edited by Warren Chernaik and Robert Vilain,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INC. ,2000, p. 12.

成了从传统到现代的转型。从侦探小说文类生成看,反映了中西两种文化的碰撞与认同的复杂过程。侦探小说的译者在翻译西方侦探小说之初,其目的是希望借助侦探小说以引进新思想来变革中国的社会现实。但事实上,这些深受传统礼教影响的文人在观念上仍然保守。他们在译介和创作侦探小说时都会渗入中国传统的道德规范。从早期的侦探小说译本看,很多译者都使用章回体的形式和文白相杂的语言,作品中既反映出译者浓厚的传统法文化思想,又传递出译者对西方现代法治文明的渴望。而在最初的中国原创侦探小说里,不难发现,作者可允许侦探在侦破案件时有失误,但不容许侦探在道德上有瑕疵,这正是当时中国知识分子徘徊于现代与传统之间的思想写照。他们既羡慕侦探的理性精神,又摆脱不了传统的青天意识,因此,他们希望塑造一个可与西方侦探相媲美却带有中国传统道德观念的新侦探形象,这是当时中国侦探小说作家的一个理想目标。

虽说侦探小说承传了公案小说的血脉,从内容到形式完成了一次完美的现代转型。但是,不可否定的是,诞生在中西两种不同文化语境里的侦探小说和公案小说,它们有着完全不同的价值体系。侦探小说体现的是现代的理性思辨精神,讲究的是科学与民主,弘扬的是法治思想和社会正义。作品中的私家侦探带有强烈的个性色彩,他是现存法律制度的叛逆者,试图在当下法律规范下建立公平与正义,以实现个体的价值与理想,本质上从属于“民间立场”。而公案小说呈现的是政治的伦理和道义上的因果关系,体现了一种在王权统治之下的群体思想,不论是包公、于公还是狄公,他们对于现存意识形态都带有先天的维护意识,本质上从属于“官方立场”。

三

西方侦探小说大规模的引入,为中国侦探小说的发生打造了绝佳的模板,而传统公案小说的伦理价值则为中国侦探小说的诞生提供了重要的思想基础。在两种各具特色的文类催化下,作家们的创作意识被激活,他们开始借鉴西方侦探小说的叙事技巧进行创作。当然,借鉴并非只是机械的模仿,这里面隐藏着侦探小说作家在遭遇中西两种文学观念时的艰难抉择。不可否认,最初的侦探小说作者基本上都是“旧式文人”,他们大多以写言情小说起家,在创作过程中,一方面极力模仿西方侦探小说的艺术技巧,另一方面又很难摆脱传统小说观念的影响。在经历了一系列富有成效的“交往”与“对话”中,中国侦探小说作家开始逐渐领会并有选择地“拷贝”西方侦探小说,最终形成有中国

风味的侦探小说。

根据现有的文献,中国最早的侦探小说是1901年由剑鋐创作的《梦里侦探》^①,至1904年以后,中国侦探小说的创作才有所发展。1905年,《江苏白话报》第一期刊载了由挽澜创作的《身外身》和《美人脂》。同年,《广益丛报》第六十五号刊载了冷血(陈景韩)的《歇洛克来游上海第一案》。1906年,广智书局出版了吴趼人的《中国侦探案》。1907年,《月月小说》第七号刊载了周桂笙的《上海侦探案》。1908年,《月月小说》第二十一号刊载了黄翠凝的《猴刺客》,该作品是目前能见到的早期比较成熟的中国原创侦探小说。这是张坤德首次译介福尔摩斯探案十余年后,出现的现代意义上的侦探小说。这一方面是因为侦探小说文体太先锋,叙述内容太丰富,逻辑要求太严谨,而使众多意欲创作侦探小说的作家望而却步。侦探小说的写作不但要求作者具备文学的素养,还应兼备文学之外的诸多知识,比如逻辑学、心理学、犯罪学、化学、医学等。另一方面,在于作家的价值趋向。作家在进行文学创作时往往受制于自身的文化背景。中西文化有着截然不同的价值趋向,中国文化属伦理型文化,注重以社会为主动、个人为受动的关系连接起来的社会秩序,西方文化属科学型文化,追求个人与社会的和谐发展而引出的社会结构。侦探小说作家对法律的诉求、对科学的期盼、对正义的渴望都带有特定的文化印痕,而晚清作家尚未完全挣脱伦理型文化的“羁绊”,他们在“东张西望”中渐渐成熟。

吴趼人和周桂笙是当时著名的小说家与翻译家,但无论是吴趼人的《中国侦探案》,还是周桂笙的《上海侦探案》,从文体到内容仍属公案小说的范型。尤其是吴趼人,他试图革新中国传统的公案小说,以适应新的时代和新的读者,《中国侦探案》就是他革新的结果。周桂笙的《上海侦探案》尽管也是“公案体”,但其在叙述内容上明显汲取了“西洋文明”。从吴趼人和周桂笙的创作中,可以发现这么一条规律,中国最初的侦探小说创作经历了由“公案体”到“侦探公案体”的演变过程,这也印证了中国侦探小说的生成深深地根植于本民族的文化土壤,而非纯粹“西风东渐”的结果。

随着“侦探公案体”作品的增多,中国侦探小说作家开始在模仿中反思,在

^① 据日本学者樽本照雄编的《新编清末民初小说目录》所示,剑鋐创作的《梦里侦探》发表在1901年的《启蒙通俗报》上。《启蒙通俗报》于1901年由傅樵村在成都创刊,1906年改为《通俗日报》。笔者查阅了国内多家图书馆与档案馆,均未发现1901年的《启蒙通俗报》,现存文献只查到1903年后的《启蒙通俗报》及更名后的《通俗日报》,未见剑鋐创作的《梦里侦探》。因此,对《梦里侦探》是否有此作存有疑虑。

反思中创新，在创新中成长，逐步形成了具有中国时代特色的侦探小说。至20世纪20年代中期，文坛上出现了第一个侦探小说作家群，主要作家有程小青、孙了红、陆澹庵、俞天憤、张碧梧、赵苕狂、何朴斋、徐卓呆、胡寄尘、张无铮（张天翼）等，产生了一批像霍桑、鲁平、蝶飞、李飞、宋悟奇、胡闲等“中国式”的侦探，这些“新新侦探”在读者中享有盛誉，其中被称为“中国福尔摩斯”的大侦探“霍桑”更是声名远扬，成为上海市民心中的英雄偶像。创作的繁荣与读者的接受，使得中国侦探小说得到了长足的发展。在早期的原创侦探小说中，读者反映强烈的主要作品有：程小青的《霍桑探案》、孙了红的《侠盗鲁平探案》、俞天憤的《蝶飞探案》、陆澹庵的《李飞探案》、张碧梧的《家庭侦探宋悟奇新探案》、赵苕狂的《胡闲探案》、张无铮（张天翼）的《徐常云探案》、王天恨的《康卜森探案》、何朴斋和俞慕古的《东方鲁平奇案》等。

至此，已完全摆脱传统公案小说束缚的中国侦探小说呈现出与西方侦探小说一致的审美特性——神秘、惊恐与悬疑。侦探小说鲜明的审美特性是神秘性，案情扑朔迷离，案犯踪迹不明，结局指向莫测。作者与读者似乎在不断地进行着设谜和解谜的游戏，从而也就在不断地进行着建构、颠覆、重构、再颠覆的解密过程，使读者在“奇诡突兀”、“刿心怵目”^①的高峰体验中揭开谜底。侦探小说最具刺激性的是强烈的惊恐性。侦探小说总会牵涉谋杀、抢劫、爆炸等暴力场景的书写，而暴力行为的描写往往能够使处在相对安全环境里的读者的“暴力”本能得以导泄。人类的心理中都有一种“暴力”的本能，阅读侦探小说能使读者产生“惊骇错愕、目眩心悸”^②的心理体验。侦探小说最具吸引力的是悬疑性，悬疑也即作家在作品中营造的紧张而神奇的悬念，悬念成为侦探小说作家营建情节的枢纽，启迪读者心灵的钥匙，悬念也成为读者对人物命运和情节推进的预测和充满激情的期待。

四

中国侦探小说是中西文化融构的宁馨儿。它的诞生与中国社会的变动、文化的变迁、文学观念的变化紧密相连。考察中国侦探小说发展的全过程，可将其视为百年来中国社会的政治、文化、思想以及文学的一个缩影。侦探小说的出现，不仅改变了中国近现代作家的创作观念，丰富了中国现代文体的类

^① 周桂笙：《歇洛克复生侦探案·弁言》，载《新民丛报》，第3卷第7号，1904。

^② 同上。

型,加快了中国小说的现代化进程,而且使古老的犯罪题材文学获得了现代性——从对犯罪的政治伦理关注转向对公共秩序和个体生命的关注,从而促进了中国现代启蒙思想的形成、科学精神的传播以及法文化的建设等。

当今的中国文坛甚是热闹,各种主义、现象、流派层出不穷,然而,却绝少有文学研究者与批评者光顾侦探小说。在已有的中国近现代文学史里几乎难觅侦探小说的踪迹,即便在中国“通俗文学”史里,对侦探小说的阐述亦是浮光掠影,这一切严重地影响了中国侦探小说的健康成长。更可叹的是,作为一种大众文化形态,为读者提供独特的审美与情感体验的侦探小说亦被“公安小说”、“法制小说”、“犯罪小说”以及“侦破小说”等称谓取代,私家侦探的独特个性与超凡的智力也被人民警察的群体形象与集体智慧所替换。这不能不令人深思。迄今为止,能风行全球长盛不衰的文类之一便是侦探小说。融情、智、理、趣为一体的侦探小说有其独特的范式,故事中的侦探通过追踪蛛丝马迹而重构犯罪现场,以牢牢控制犯罪,以此抚慰被惊扰了的心灵秩序,恢复被损毁了的社会秩序。侦探是和平年代里读者心目中的英雄,这一形象是别的文类所不具有的。

笔者挚爱侦探小说,愿为中国侦探小说的发展尽力。因为此,笔者历时两载查阅了1896—2011年间的近千份报纸杂志,搜集并阅读了中国大陆及港台地区近千部侦探小说作品,并对清末民初的侦探作品重新录入、断句并进行以繁化简的文字处理。“百年中国侦探小说精选(1908—2011)”共十卷,110篇作品,400余万字,因篇幅所限,长篇小说未在其列。为体现“史”的脉络,所选作品均按发表或出版的时间排序。其中1908—1949年三卷:第一卷为中国现代著名侦探小说作家程小青作品;第二卷为中国现代著名侦探小说作家孙了红作品;第三卷为中国现代著名作家刘半农、张天翼、俞天憤、陆澹庵等人作品。因馆藏的清末民初期刊弥足珍贵,难轻易示人,一些选文想必是第一次与当代读者会面。读者可从中阅览中国侦探小说从滥觞期到兴盛期的整体创作风貌。1950—1976年一卷:收录中国当代著名作家白桦、公刘、陆石、文达等人作品,这些作品以苏联的“反特防奸”为蓝本,融入“剿匪”、“肃反”的题材,作品明显地烙上时代的印痕,读者可真切地感受到新中国成立初期波澜壮阔的斗争画面。1977—1999年二卷:中篇卷收录中国当代著名侦探小说作家蓝玛、李迪、钟源等人作品;短篇卷收入中国著名作家叶永烈、余华、叶兆言等人作品,读者阅读这些作品,可体验到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的政治、经济、文化出现的新变化,犯罪问题犹如一面镜子,映照出错综复杂的社会世相。2000—2011年二

卷：中篇卷收录中国当代著名作家莫怀戚和新锐侦探小说作家鬼马星、冯华、既晴的作品；短篇卷收录中国著名侦探小说作家蓝玛、郑炳南、孙丽萌及新锐侦探小说作家水天一色、周浩晖、林斯谚等人的作品。读者可领略到新世纪中国侦探小说无论是叙事内容还是叙事方式均添加了新元素，网络、毒品、腐败等题材已成为侦探小说的热点。除以上八卷外，还为小读者编选了两卷创作于1980—2011年间的优秀儿童侦探小说作品。深受小读者喜爱的儿童侦探小说作家谢鑫、杨老黑、许方等人的作品均在选集里，这些作品以小读者的视角叙写了神秘、悬疑与恐怖的侦破故事，不仅让小读者从中感受到侦探身上超凡的智慧，而且可从中体验到侦探身上传递出的刚毅与正气的精神品性。

“百年中国侦探小说精选(1908—2011)”丛书的出版，希望能为读者提供一个全面而系统的中国侦探小说读本，为研究者提供一幅清晰的中国侦探小说作品图谱，为当下中国侦探小说作家的创作提供可参照的范本，为系统而深入地研究中国侦探小说打下坚实的基础。同时也希望“百年中国侦探小说精选(1908—2011)”丛书的出版能拓展中国现当代文学研究者的视野，为当下的中国文学和文化研究提供一个新的生长点。

任 翔

2012年8月18日于北京养木轩

目 录

这里是恐怖的森林	李 迪 / 1
大侦探鼻特灵	严霞峰 / 91
黄金大盗的连环计	冰 夫 / 133
吃人迷宫	许 方 / 143
情迷落日本	李志伟 / 228
蝴蝶标本飞走了	谢 鑫 / 239
牧场盗影	关景峰 / 293
天宇追踪	(中国香港)周蜜蜜 / 299
后 记	352

这里是恐怖的森林

李 迪

一

这个穿一身僂尼人黑色粗布衣裤的瘦高瘦高的中年汉子，牵着赶路赶得大汗直淌的长耳朵白马，稀里哗啦地蹚过蓝芒河，沿着一条曲曲弯弯的两旁长满齐腰深的茅草的马帮路，钻进了连接着边境的茫茫的约哈古森林。

在僂尼族语中，“约哈古”就是恐怖的意思。单凭如此称呼，足见人们对这片一望无际的原始森林的畏惧。这里是一个长年被黑暗和恐怖笼罩着的世界，万木竞相撑起遮天蔽日的巨伞，把这世界里发生的一切令人毛骨悚然的悲剧都捂盖得严严实实。如果有人胆敢冒昧地闯进去探索这个阴森森的世界，约哈古森林就会毫不留情地惩罚他：那生长得密密麻麻的、枝干上攀附着一嘟噜一嘟噜亚热带寄生植物的树木，手拉着手，布下一个又一个口袋似的迷魂阵，使人一钻进去就晕头转向，再也别想找到退出来的路；想继续朝前



走吧，那垂挂在林间的蟒蛇粗的藤条，缠绞成一张张大网，又拦住手脚，使人寸步难行；正在这时候，也许，一只吐着血红血红长舌头的老豹子，会突然从背后猛扑过来，把两只指甲尖利的大毛爪子搭上你肩头，只要一回脸，就被它一口咬断喉管。老豹子吃人，往往先撕开肚子，掏出心肝吃掉，然后将血淋淋的尸体拖到树上挂起来，第二天日落后再来吃。那情景，真叫人不寒而栗！就算侥幸没遇上老豹子，也说不定突然间会和一只饥饿的狼或者寻食的熊碰个照面。要知道，单独行动的狼是最凶残的，况且它还会把嘴巴拱在地皮上，用呜呜的嚎叫招来群狼，把人撕成碎片；寻食的熊也是最难惹的，不要说它一巴掌能把人打个半死，就是它伸出舌头在人脸上那么一舔，也舔得没了鼻子没了眼。想逃命吗？在那闪动着幽蓝幽蓝的“鬼火”的老林深处，数不清的猛兽都会瞪圆了绿灯似的亮眼。就连那躲藏在厚厚的散发着腐臭的枯枝落叶下的阴险的沼泽，也大张着嘴巴在等着吃人。一旦失足落下去，就再也别想爬起来了。不等沼泽把人完全吞噬，相貌凶恶、性情残暴的沼泽鳄，就会扭动着布满疙疙瘩瘩的角质鳞壳的身躯，迫不及待地爬过来，一甩尾巴，把人的脑袋打个稀烂……

然而，使当地僂尼百姓一提起来就肉跳心惊、陡然色变的，还不是大自然赋予约哈古森林的恐怖。在这兽恶林深的世界里，出没着一伙杀人不眨眼、吃人不吐骨的魔鬼般的土匪，这伙比豺狼虎豹还凶残十倍的披着人皮的野兽，才是善良百姓的大敌！

在这伙聚集无常的“野兽”里，有打家劫舍的惯匪，也有拦路行抢的凶徒，有为非作歹的地痞流氓，也有被打垮了的封建土司的反动武装和山主恶霸的散兵游勇。他们纠集成伙，踞地称雄，在高山密林的掩护下，劫道抢人，图财害命。使得无数通过森林出入国境串亲戚、做买卖、赶马帮的善良百姓横遭抢掠，溅血丧生。这伙土匪还经常趁黄昏或拂晓的时候，打着火把，举着刀枪，吹着口哨，喊着叫着，蹿出森林，洗劫附近的僂尼村寨，杀人放火，抢粮抢物，敲诈勒索，无恶不作，搅得鸡飞犬逃，民不聊生。特别是最近，当我人民解放大军乘胜前进，直挺西南，把五星红旗插到祖国边疆的时候，这股武装土匪预感到末日来临，更加紧了猖狂活动。他们偷袭剿匪部队和民兵，破坏刚刚获得解放的边疆人民的幸福生活。深受其害的僂尼百姓，谈匪色变，闻匪心惊。

像乌云在大地上投下阴影一样，土匪出没的约哈古森林在僂尼百姓心上，也投下了一片阴影……

看样子，这个牵着长耳朵白马钻进了约哈古森林的瘦高瘦高的中年汉子，是要出境串亲戚的。马背上驮着两个扁扁的藤篾箩筐，里面装着不多的东西。也许是因为害怕土匪吧，那僂尼人通常挂在马脖子下的九个铜铃铛都被摘掉了。他赤着一双粗实的大脚，走在出境必经的林中小径上，窸窸窣窣地踩着落叶，一双闪光的眼睛，不时扫视着森林深处。

此刻，森林里静得出奇，只有那因为湿度过高而凝结在繁枝密叶的水珠，不时从树上滴滴答答地落下来，形成亚热带特有的“森林小雨”。

走着，走着，突然间，长耳朵白马惊嘶一声，腾起前蹄。不容中年汉子回过头来看个明白，只听“刷”的一声，一根从高大的榄仁树上甩下来的棕绳圈套，就准确地套住了他的脖颈。中年汉子急忙伸手去抓绳套，可是，晚了，那绾着活扣的绳套猛地收紧了，粗楞楞的棕绳勒得他一下子吐出了舌头。紧跟着，棕绳往上一提，中年汉子便双脚离地吊上了半空。他连哼都没哼一声，连蹬几下脚，断了气。

就这样，中年汉子被高高地吊在榄仁树上。吹进森林的蕴涵着蓝芒河水腥的山风，轻轻地摇晃着他僵直的尸体。长耳朵白马不明白这突然发生的一切究竟是怎么回事。它扬起头，伸出舌头，连连舔着主人那沾满泥土的光脚板——在它的记忆里，每当主人因为长途跋涉的疲劳而沉睡得忘记了天明的时候，只要这样舔舔他的光脚板，主人就会立刻惊醒过来。

长耳朵白马舔啊，舔啊，突然，它瞪圆眼珠，竖直鬃毛，惊嘶一声，撒开蹄子直朝森林深处跑去。在它的身后，一只闪着饥饿的绿眼的花斑猛虎“噌”地蹿出树丛，直挺着长着黄色环带的铁棒似的尾巴，夹着一阵腥风追扑过去。

在这样藤密枝繁的老林里，长耳朵白马飞不起劲蹄，不一会儿工夫，就被花斑猛虎撵上了。它尥蹶子踢蹬着，不让花斑猛虎靠近自己。花斑猛虎毫不在意，它让开马蹄，从长耳朵白马的身边跑过去，好像是在跟它赛跑似的。可是当它们跑得齐头并肩的时候，花斑猛虎猛一扭脸，一嘴就咬住了长耳朵白马的脖子……

长耳朵白马倒下了，倒在血泊里。

在倒下的刹那间，它冲着和主人突然分别的方向望了一眼。

这是最后的一眼。

它想告诉主人，它用自己的生命，引开了猛虎。

可是，长耳朵白马哪里知道，它的主人早已把生命交给了约哈

古森林！

黄昏扇着灰色的翅膀，悄悄地飞进了约哈古森林。它告诉森林，漆黑而恐怖的夜就要来到了。

一条全身布满古铜色云形斑纹的水桶粗的森林巨蟒，蠕动着腹部灰白色的鳞片，从一棵树上慢悠悠地爬扭到另一棵树上。它在寻找着过夜的食物。忽然，它发现了高吊在榄仁树上的中年汉子。它兴奋了，加快了速度，攀上了榄仁树，从那覆盖着厚厚的苔藓的大树杈上，横挺着脖颈，冲中年汉子张开了血盆大口。

对于经常吞吃整只的岩羊和马鹿，并且能把头伸进蓝芒河里吸食鱼群的森林巨蟒来说，吞掉一个毫不动弹的死人，简直用不着费什么气力。不多时，它的脖颈开始膨胀了，就像被气吹起来一样。中年汉子的半截身子，连同那勒住脖子上的棕绳，一起被吞进蟒腹里。

森林巨蟒继续往下吞着，它知道自己的肚皮不会被撑破；吞完了，只要把身子缠在树上勒一勒，肚子里的尸体就会被碾压成肉酱。然后，它还会张开嘴巴，把碾压不碎的大块骨头吐出来……

这个被森林巨蟒吞下去的中年汉子，是剿匪部队侦察连连长顾铭派去侦察匪情的二班长大刘。

二

“大刘还没有消息，已经是第五天了……”

顾铭语气沉重。连日焦虑和不眠，使他的声音也变得低弱喑哑了。他的目光，穿过用带叉的木棍撑起的竹篾笆窗，凝望着远处笼罩在暮色中的约哈古森林。

一群寻宿的鹭鸶，扑扇着雪白的翅膀，掠过树丛，消失在森林